

证券代码：837998

证券简称：奥华电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西安奥华电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青岛海检奥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迟清彬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青岛海检奥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立宇
成立日期	2020年12月17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00元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齐云山二路162号
邮编	266000
所属行业	投资与资产管理
主要业务	许可项目：矿产资源勘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认证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

	让、技术推广；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试验机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试验机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82MA3ULTPC0Q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青岛海检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自然人填写

姓名	迟清彬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8年1月至今，任库尔勒华鹏油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10月至今，任西安奥华电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年5月至今，任西安奥华电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3年12月至今，任西安冠能中子探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石油天然气的测井、测试仪器研发、生产、销售和工程技术一体化服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陕西省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航天东路699号军民融合创新园B区9号厂房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直接持有公司12,116,417股股份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青岛海检奥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迟清彬；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3、一致行动人关系的时间期限：2年，自2024年6月4日至2026年6月3日。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青岛海检奥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西安奥华电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4年6月4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58,878,829股，占比 74.08%	直接持股 31,216,400 股，占比 39.27%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27,662,429 股，占比 34.8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5,782,531 股，占比 57.6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3,096,298 股，占比 16.48%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43,332,817股，占比 54.52%	直接持股 31,216,400 股，占比 39.27%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2,116,417 股，占比 15.24%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4,245,504 股，占比 43.09%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9,087,313 股，占比 11.43%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	有	2024年6月4日，青岛海检奥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作出董事会决议，决定与迟清彬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

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	迟清彬	
股份名称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种类	西安奥华电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4年6月4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12,116,417 股, 占比 15.24%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46,762,412 股, 占比 58.83%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58,878,829 股, 占比 74.0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5,782,531 股, 占比 57.6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3,096,298 股, 占比 16.48%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12,116,417 股, 占比 15.24%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31,216,400 股, 占比 39.27%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43,332,817 股, 占比 54.5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4,245,504 股, 占比 43.09%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9,087,313 股, 占比 11.43%

<p>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p>	<p>无</p>	<p>-</p>
--	----------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p>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p>	<p> <input type="checkbox"/>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赠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 </p> <p>2016年8月25日,西安奥华电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交易,权益变动发生日为竞价交易方式。</p> <p>2024年6月3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青岛海检奥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迟清彬、董谦、杨联会、王东风、杨淑萍、杨连会、杨勇平、王冀的一致行动人协议到期。2024年6月4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青岛海检奥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迟清彬通过协议方式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上述变更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青岛海检奥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减持挂牌公司 15,546,012 股,拥有权益比例从 74.08%降为 54.52%。</p>
----------------------------	--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协议双方自愿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青岛海检奥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
批准程序	-
批准程序进展	-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4年6月4日，公司股东青岛海检奥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迟清彬通过协议方式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致行动人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青岛海检奥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迟清彬

2024年6月5日